

合肥市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内容细目表

基础性发展目标	要素	主要行为表现		档案实证材料
		测评点	写实记录	
思想品德	遵纪守法 爱国	① 维护国家荣誉，尊敬国旗、国徽，会唱国歌，升降国旗、奏唱国歌时要肃立、脱帽、行注目礼。 ② 遵守国家法律，不做法律禁止的事。 ③ 公共场所不喧哗，瞻仰烈士陵园等相关场所保持肃穆。 ④ 遵守交通法规，不闯红灯，不违章骑车，过马路走人行横道，不跨越隔离栏。 ⑤ 遵守公共秩序，乘公共交通工具主动购票，给老、幼、病、残、孕及师长让座，不争抢座位。 ⑥ 遵守网络道德和安全规定，不浏览、不制作、不传播不良信息。 ⑦ 不参加各种名目的非法组织，不参加非法活动。 ⑧ 观看演出和比赛，不起哄滋扰，做文明观众。 ⑨ 举止文明，不说脏话，不骂人，不打架，不赌博。不随地吐痰，不乱扔废弃物。 ⑩ 按时到校，不迟到，不早退，不旷课。 ⑪ 见义勇为，敢于斗争，对违反社会公德的行为要进行劝阻，发现违法犯罪行为及时报告。	① 班主任评语。 ② 遵守纪律情况的记录。 ③ 担任班级、社团、学校等社会工作或参加社区服务等情况记录。 ④ 在班级值日、学校环境保洁等方面表现记录。 ⑤ 参加环境教育等专题教育情况的记录。 ⑥ 校级以上德育方面的获奖证明。 ⑦ 言行、习惯等方面的特例观察记录。 ⑧ 参加国防、民防相关培训及活动 ⑨ 参加其他学校组织德育相关特色活动 ⑩ 校级以上违纪处分或违法等记录。	1、省、市、校级三好学生 2、省、市、校级优秀学生干部 3、省、市、校级优秀共青团员 4、省、市、校级优秀共青团干部 5、军训或其他国防、民防活动中获得表彰或表扬 6、其他由政府及教育主管部门举办的德育类表彰或表扬。
	诚实守信 仁爱友善	① 平等待人，与人为善。尊重他人的人格、宗教信仰、民族风俗习惯。谦恭礼让，尊老爱幼，帮助残疾人。 ② 尊重教职工，见面行礼或主动问好，回答师长问话要起立，给老师提意见态度要诚恳。上、下课时起立向老师致敬，下课时，请老师先行。 ③ 使用礼貌用语，讲话注意场合，态度友善，要讲普通话。接受或递送物品时要起立并用双手。 ④ 未经允许不进入他人房间、不动用他人物品、不拆看他人信件和日记。 ⑤ 不随意打断他人的讲话，不打扰他人学习和休息，妨碍他人要道歉。 ⑥ 诚实守信，言行一致，答应他人的事要做到，做不到时表示歉意，借他人钱物要及时归还。不说谎，不骗人，不弄虚作假，知错就改。		
	责任义务	① 爱护公用设施、文物古迹，爱护庄稼、花草、树木，爱护有益动物和生态环境。 ② 爱惜名誉，拾金不昧，抵制不良诱惑，不做有损人格的事。 ③ 认真值日，保持教室、校园整洁优美。 ④ 爱护校舍和公物，不在黑板、墙壁、课桌、布告栏等处乱涂改刻画。借用公物要按时归还，损坏东西要赔偿。 ⑤ 遵守宿舍和食堂的制度，爱惜粮食，节约水电，服从管理。 ⑥ 生活节俭，不互相攀比，不乱花钱。 ⑦ 学会料理个人生活，自己的衣物用品收放整齐。		

学业水平	课堂表现 作业完成	①课堂表现优秀，回答问题等质量高。 ②作业质量高。 ③阶段性考试、考查成绩良好。 ④学习主动，对知识有好奇心，努力克服学习中的困难。 ⑤在学习过程中注意力集中，上课专心听讲，勤于思考，积极参与讨论，勇于发表见解。 ⑥认真预习、复习，主动学习，按时完成作业，考试不作弊。	① 各学科领域课堂表现及作业情况记录。 ② 各学科等领域阶段性考试与考查成绩表。 ③ 有关课外阅读笔记等自学成果。 ④ 有关选修或校本课程修习情况记录。 ⑤ 在校级以上刊物上发表的文章或公开出版发行的著作。	1、所有学科模块考试成绩为年级前30%（仅作评A依据） 2、各学科（语言与文学、数学、人文与社会、科学）在参加省教育部门组织或认可的学科竞赛并获市级三等奖以上
运动与健康	身体健康	① 体育课、体育活动中表现良好。 ② 体检情况良好。 ③ 精力充沛。 ④ 很少生病，环境适应能力强。	① 平时锻炼身体观察记录。 ② 体育与健康课堂表现记录及考查成绩。 ③ 校级以上运动竞赛获奖证明。 ④ 身体检查记录。 ⑤ 参加心理健康教育情况记录。 ⑥ 心理健康状况观察记录。	1、国家体质健康测试综合得分全年级前30%（仅作为评A依据） 2、国家（三）级及以上运动员 3、省、市、县或校运动会上获单项前六名或集体比赛前六名的主力队员
	心理健康	① 情绪比较稳定协调，基本上能保持较好的心境，一般情况下对自己的情绪反映能把握好时机和分寸。 ② 兴趣广泛，对某些方面的兴趣有稳定性和专注力。 ③ 行事有较明确的目的，有一定的自制力和调节力，有克服困难的恒心和毅力，基本上懂得对自己的行为负责。 ④ 自尊、自重，能正确地认识和悦纳自己，在法律和道德所允许的范围内能适度追求和满足自身需要。 ⑤ 对生活有较大的热情，积极进取，能较愉快地感受到自己的进步，性格较为开朗。 ⑥ 与家庭成员、老师、同学大都保持比较和谐亲密关系，对友谊有正确的理解。 ⑦ 了解中学生基本的生理、心理特点，与异性同学有广泛友好的接触，对外界的各种诱惑有较强的抵制能力。 ⑧ 能面对现实并以积极的态度适应环境，个人目标和行为经过努力能与社会、学校的要求基本一致，能识别和抵制不良的社会影响。	
艺术素养	艺术实践经历与水平	① 积极参加音乐、美术等课程的学习。 ② 积极参加艺术活动。 ③ 善于用多种方式进行艺术表现。 ④ 参加学生艺术团队。	① 参加班级、学校等组织的文艺活动的记录。 ② 校级以上艺术类获奖的证明。 ③ 在校级以上刊物上发表的艺术作品。	在校级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组织或认可的文艺活动中有突出表现，并得到奖励（有奖状或证书） 参加学生艺术团队考核获得优秀
社会实践	实践能力	① 实验、实践或研究性学习等学习环节表现良好。 ② 积极参加学校组织或认可的社会实践、研学旅行等活动，遵守活动的要求和规定。 ③ 自己设计并实施创造与发现活动。	① 理化生实验记录。 ② 综合实践活动记录及有关证明材料。 ③ 研究性学习记录及获奖材料。 ④ 研学旅行（调查报告）的结论或反思 ⑤ 有创新思维的代表性作业及作品。 ⑥ 发明创造等证明材料。 ⑦ 校级以上科技创新类获奖证明。	调查报告、研学旅行成果公开交流或在校级以上展评中获奖。 综合实践活动在校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组织或认可的展评中获奖（有证书） 研究性学习成绩优秀，在校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组织或认可的展评中获奖（有证书）。